安义县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义县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安义县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拟订有关规定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县本级社团的登记管理和年度检查工作;负责市民政局委托管理的全市性社团及其分支机构的监督管理;查处社团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指导相关业务(行业)主管部门开展社团登记管理工作,指导乡(镇)开展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登记工作

(三)负责县本级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和年度检查工作;负责市民政局委托管理的全市性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监督管理;查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民办非企业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指导相关业务(行业)主管部门开展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工作。

(四)牵头拟订全县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全县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牵头负责农村脱贫攻坚兜底保障和城镇贫困群众脱贫解困工作。

(五)负责全县婚姻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婚介机构的审核报批、检查监督工作;宣传婚姻法规,倡导婚姻习俗改

革(八)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九)负责全县收养登记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县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七)负责全县社会福利工作。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八)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工作;组织协调全县乡镇、村边界的勘定和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县地名工作。

(十)主管全县福利彩票发行工作，负责全县福利彩票公益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工作。

(十一)指导制定全县慈善救助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乡(镇)开展慈善救助工作,监督慈善基金的管理和使用。

(十二)依法开展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负责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政务平台和管理系统的建设、日常管理及维护;负责汇总和分析全县核对工作进展情况、核对业务数据资料。

(十三)负责全县养老机构的管理和监督，

(十四)负责全县因公致残公务员、人民警察残疾等级评定和调整的审核报批工作。

(十五)负责民政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养老服务、特困供养、儿童福利、未成年人保护、救助管理、殡葬服务等民政服务机构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六)完善老龄工作体制。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民政局划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老龄工作职责，强化其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职责。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即安义县民政局（本级）。

安义县民政局（本级）设立3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社会救助股、社会事务股。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42人，其他人员0人。离退休人员32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0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32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66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22.3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97.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598.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21.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50.9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8.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175.8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85.9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404.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07.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89.25
	30			61	
总计	31	17,393.88	**总计**	62	17,393.88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85.98	14,888.01	0.00	0.00	0.00	0.00	19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79.53	13,081.57	0.00	0.00	0.00	0.00	197.9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70.96	772.99	0.00	0.00	0.00	0.00	197.97
2080201	行政运行	512.43	51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34	1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40.19	242.22	0.00	0.00	0.00	0.00	197.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99	7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55	6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2,461.96	2,46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336.66	33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508.97	50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616.32	1,61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72.10	3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72.10	37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273.51	8,27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266.51	8,26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9.73	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73	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7.16	24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7.16	24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367.13	36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3.34	16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3.79	203.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4	49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4	49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12	52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0	5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3	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15	2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2	2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62.22	46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62.22	46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90	5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	制造业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6.50	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02	制造业	46.50	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4	5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4	5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4	5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75.89	1,17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75.89	1,17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75.89	1,175.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404.64	774.24	14,63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98.19	656.80	12,941.3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86	0.86				
2080101			行政运行	0.86	0.8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89.61	575.15	714.47			
2080201			行政运行	512.43	512.4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34		18.3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58.84	62.72	696.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99	79.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55	66.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20810			社会福利	2,461.96	0.80	2,461.16			
2081002			老年福利	336.66		336.66			
2081004			殡葬	508.97	0.80	508.17			
2081006			养老服务	1,616.32		1,616.32			
20811			残疾人事业	372.10		372.1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72.10		372.1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273.51		8,273.5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00		7.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266.51		8,266.51			
20820			临时救助	9.73		9.73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73		9.7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7.16		247.1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7.16		247.1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367.13		367.1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3.34		163.3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3.79		203.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4		496.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4		496.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12	58.90	462.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0	58.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3	7.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15	21.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2	29.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62.22		462.2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62.22		462.2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90		50.90			
21502			制造业	4.40		4.4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40		4.4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6.50		46.50			
2159802			制造业	46.50		46.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4	58.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4	58.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4	58.54				
229			其他支出	1,175.89		1,175.8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75.89		1,175.8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75.89		1,17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66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22.3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081.57	13,081.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1.12	521.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50.90	4.40	46.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54	58.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175.89		1,175.8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888.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888.01	13,665.63	1,222.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888.01	**总计**	64	14,888.01	13,665.63	1,22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665.63	774.24	12,891.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81.57	656.80	12,424.7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86	0.86	
2080101			行政运行	0.86	0.8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72.99	575.15	197.84
2080201			行政运行	512.43	512.43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34		18.3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2.22	62.72	179.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99	79.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55	66.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44	13.44	
20810			社会福利	2,461.96	0.80	2,461.16
2081002			老年福利	336.66		336.66
2081004			殡葬	508.97	0.80	508.17
2081006			养老服务	1,616.32		1,616.32
20811			残疾人事业	372.10		372.1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72.10		372.1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8,273.51		8,273.5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00		7.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266.51		8,266.51
20820			临时救助	9.73		9.73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9.73		9.73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7.16		247.1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7.16		247.1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367.13		367.1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3.34		163.34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3.79		203.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4		496.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6.14		496.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1.12	58.90	462.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0	58.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3	7.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15	21.1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2	29.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50	1.5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62.22		462.22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462.22		462.2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0		4.40
21502	制造业	4.40		4.4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4.40		4.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54	58.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54	58.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54	58.5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1.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2.13	30201	办公费	1.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5.99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5.18	30203	咨询费	0.8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7.76	30205	水费	0.50	**310**	**资本性支出**	8.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66.55	30206	电费	3.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44	30207	邮电费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2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7.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28	30211	差旅费	1.5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9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42	30214	租赁费	0.2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8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3.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3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7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7.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0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13.5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10.72	公用经费合计					6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2.39	1,222.39		1,222.3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50	46.50		46.5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6.50	46.50		46.50	
2159802	制造业		46.50	46.50		46.50	
229	其他支出		1,175.89	1,175.89		1,175.8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75.89	1,175.89		1,175.8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75.89	1,175.89		1,175.89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4.00	4.00	3.32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4.00	4.00	3.32
（1）国内接待费	7	——	——	3.3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9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安义县民政局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0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收入总计17393.88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2307.90万元，比上年减少841.11万元，下降26.71%；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15085.98万元,比上年增加2036.53万元，增长15.61%，主要原因：养老服务及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等项目及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的项目等收入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14888.01万元，占98.69%；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197.97万元，占1.31%。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支出总计17393.8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15404.64万元，比上年增加1514.07万元，增长10.90%，主要原因：养老服务及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等项目及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的项目等支出增加；结余分配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1989.25万元，比上年减少318.66万元，下降13.81%，主要原因：养老服务及福利

彩票公益金资助的项目等完成。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774.24 万元,占 5.03%;项目支出 14630.40 万元，占 94.97%；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2063.07万元，决算数1488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1.64%。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525.63万元，决算数13081.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7.4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提前下达及当年追加的项目等支出没有列入年初预算。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478.90万元，决算数52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8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级下达的高龄补贴及老年人意外险的支出没有列入年初预算。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50.90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级下达的以旧换新适老化改造项目的支出没有列入年初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58.54万元，决算数5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五）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175.89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上级下达的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的项目支出没有列入年初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74.2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621.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7.75 万元，下降 15.92%，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辞退 1 人，退休 2 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8.20 万元，下降 70.15%，主要原因：当年下达的缺口资金支出列入项目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8.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9 万元，增长 9.35%，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发放了退休人员绩效奖。

（四）资本性支出 8.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6 万元，下降 52.85%，主要原因：采购平台购买办公用品减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决算数 3.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2.89%；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68 万元，下降 17.1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

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决算数 3.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2.89%，主要原因：严控“三公”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68 万元，下降 17.11%,主要原因：接待人次减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0 批，累计接待 298 人次，主要是：省厅及市局等指导工作。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外事接待。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无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3.52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38.26万元，下降68.52%，主要原因：当年下达的缺口资金支出列入项目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7.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8.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9.6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0.2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7.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6.9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9.2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49.5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30.1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0.32%。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40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4630.4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4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最低生活保障-中央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最低生活保障-最低生活保障-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最低生活保障-城乡困难群众价格补贴（新）、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及运营补助、临时救助-临时救助-城乡临时救助补助、老年人福利补贴-2024高龄老年人生活补贴、最低生活保障-省级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高龄老年人生活补贴补助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最低生活保障-市级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养老项目资金、其他民政专项、临时救助-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含：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费、临时救助补助）、最低生活保障-省财政安排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2023)、最低生活保障-2024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养老服务项目资金、高龄老人生活补贴、最低生活保障-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含：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

理费、临时救助补助）、最低生活保障-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633.4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665.6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22.39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本部门对财政预算资金管理规 范、发挥效益较好、预算绩效成绩较好的项目，在下一年度 项目资金安排时重点考虑，在向上申报项目时，同等条件下优先上报。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按照县财政要求，我局对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工作进行自查自评，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1、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1）项目概况

我局在省、市、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紧紧围绕兜牢基本民生底线、 健全基层社会治理、优化基本社会服务，扎实有效推进各项 工作顺利开展。

（2）项目绩效目标

①发放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孤儿（无人抚养儿童）、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等困难群众求助补助资金。

②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③发放80周岁以上老年人生活补贴，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

④有效保障养老服务机构可持续运营，进一步扩大养老服务有效供给，满足老年人享受就近、便捷、价廉的助餐、助医、助娱等居家养老服务要求。

⑤加快推进全县城乡公益性墓地建设步伐。

⑥保障困难群众春节基本生活

⑦保障全县“ 三沿六区”坟墓整治“ 回头看”专项工作顺利开展。

⑧通过建设精神障碍社区康复站，开展精康融合服务，减轻家庭负担，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是召开座谈会，听取项目有关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介绍，了解资金使用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问题。二是对城乡低 保、城乡特困人员、孤儿等基础数据资料、辅证材料等进行 审查核实。三是实地走访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孤儿等 情况并影像资料保存。

3、综合评价结论

2024 年项目在工作开展与经费管理方面综合评定结论为 良好，完全实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指标，收到了较好的 社会效益，项目可持续性强，服务对象总体较满意。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1）项目资金下达及使用情况

2024 年，项目资金实际支付 14630.40 万元，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2）项目实施情况

在市民政局和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 民政为民，民政爱民” 的宗旨，扎实有效推进民政各项工作顺利开 展。2024 年实际支付 14630.40 万元。

（3）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①偏离的原因：绩效目标自评良好，是 2024 年有资金结余以及项目未完工，还有居委会人员工作补贴项目和纯居民社区居委会项目职能已划归县社会工作部。

②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项目前期信息收集工作，做好资金使用的统筹规划，让专项资金得到充分使用。二是及时与财政沟通，确保对项目资金实时了解。三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和业务知识普及。四是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4）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 2025 年部门单位项目

预算安排挂钩，作为改进预算管理、编制年度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项目支出评价报告和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已公开。

安义县民政局（本级）“最低生活保障-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含：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费、临时救助补助）”“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见附件。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二、支出科目

（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

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2024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保障全县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每月按时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助金，切实兜牢、兜准困难群众生活底线，改善困难群众生活底线。

2.立项目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是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兜牢基本民生底线的重要社会救助政策。社会救助是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使公民共享发展成果，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制度。对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制度作了全面规范和完善，建立起完善的社会救助制度体系，救助标准大幅提高，资金绩效不断提升，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

3.项目内容：始终坚持“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的原则，不断完善程序、规范管理，保证了全县社会救助工作的有序开展，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4年投入9483.92万元，使

用 9274.09 万元;

5.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由主管领导牵头，分管领导协助，乡镇具体落实，并协调对接事项。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按照“保民生、托底线、救急难、可持续”的原则，建立健全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覆盖城乡的兜牢民生底线的民生保障体系，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救助保障范围，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和改善。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 2024 年度困难群众提标要求和各项困难群众救助政策。

（1）产出目标。按照应救尽救的要求，对困难群众实行全覆盖救助。

（2）效果目标。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进一步保障，困难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群众的获得感进一步增强。各项社会救助制度逐步完善，救助申报及审批程序总体趋于公平、公正、公开，救助政策宣传及实施不断推进。不断提升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的知晓度以及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工作的满意度。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实施专款专用、独立进入、支付标识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揭示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提出改进建议，促进项目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进一步提高。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严格遵循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激励约束的关键原则，主要采用指标评价、数据采集、走访调查等方法，综合分析社会公众及困难群众问卷、管理者访谈及抽样调查等对困难群众政策实施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2024 年，安义县民政局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标准完成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使用，各项绩效指标均达标。

（二）主要绩效。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4.对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及时救助，保障其基本权益；5.规范实施孤儿保障制度，使孤儿生活得到有效的保障。

（三）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执行率指标（10 分）	资金落实（10 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10 分）	100%	
	产出目标（50 分）	数量目标（20 分）	把符合城乡低保条件 8558 人全部纳入低保保障范围（10 分）	100%	
			把符合特困条件的 807 人，困难群众全部特困供养保障范围（10 分）	100%	
		质量目标（15 分）	城乡低保标准达到 965 元；城乡特困保障标准达 1260 元（15 分）	100%	
			城乡低保补差水平达到 615 元	100%	
		时效目标（5 分）	乡镇到县区民政部门在 18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低保工作（5 分）	100%	
			每月通过社保一卡通完成发放资金	100%	

		成本目标（10分）	实际发放资金与预算资金相比，不高于100%（10分）	100%	
	效果目标（400分）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15分）	有效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维护当地社会稳定，未造成负面影响（15分）	100%	
		可持续效益（15分）	让全县城乡困难群众缓解生活压力（15分）	100%	
		满意度（10分）	对低保对象的满意度调查（5分）	98%	
			对社会对象的满意度调查（5分）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结合现场调查，从项目投入，项目过程管理，项目产出效益效率等方面找出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应的建议，为进一步完善本单位专项资金的决策与制度，改进项目管理工作，更好的发挥财政资金在县级残疾人的专项资金项目发展中的引导作用提供参考。

（二）项目过程情况。

1.业务管理指标得分情况分析:各项准备活动开展期间对比预算有条有序进行并及时反馈进度。

2. 财务管理指标得分情况分析：项目期间所产生的费用及时报销并与预算相比较，严格履行报销手续，不折不扣按资金支付、审批授权并指定专人办理，做到事前有请示、事中有监督、事后有记录。同时遵守财务制度，不虚列、不挪用不挤占资金。

（三）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指标情况分析

把符合条件的城乡困难群众100%纳入城乡低保;把符合条件的特困群众100%纳入特困供养。共保障城乡低保户8558人，城乡特困807人，故该指标得满分。

2.产出质量指标情况分析

城镇困难群众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965元，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批审核后通过，享受城镇低保身份；农村困难群众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965元,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批审核后通过,享受农村低保身份，符合特困条件人员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批审核后通过，享受特困待遇。故该指标得满分。

3.产出时效指标情况分析

乡镇到县区民政部门在18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审批工作；全部通过社保一卡通完成发放工作，故该指标得满分。

4.产出成本指标情况分析

城乡低保标准城区达到965元，城乡低保补差水平达到615元，故该指标得满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及时把符合条件的城乡困难群众纳入城乡低保，保障了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达到托底线、救急难的实际效果。全年没有发生任何群体性事件，维护当地社会稳定。故该指标得满分。

2.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分析

该项目将长期开展，以便困难群众长期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保障了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故该指标得满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社会救助兜底脱贫行动扎实有效。截止2024年12月底，全县城乡低保对象达到8558人，特困人员807人。

2.保障力度不断提高，提标任务圆满完成。2024年，进一步完善了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政策，较大幅度提高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九类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优化简化了相关程序，落实了阶段性提高价格临时补贴标准等要求，大幅提高了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

3.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完善。积极推进使用数字民政平台，完善了基层社会救助工作网络。

4.社会救助改革不断深化。组织开展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意愿摸底排查，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全面推开小额临时救助乡镇（街道）直接审批制度。

（二）存在的问题

无

六、有关建议

指导各地支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工作，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充实基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工作经办力量。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高龄补贴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024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自2012年起，为切实提高我县8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优待水平，保障和改善民生工程体系，实现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促进老龄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根据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昌市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府厅发[2012]24号）、《关于印发南昌市提高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的方案的通知》（洪府厅发[2018]3号）、南昌市老龄委办公室 南昌市民政局 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南昌市高龄老人生活补贴提标实施方案的通知》（洪老龄办字[2018]5号）文件精神，为具有安义县户籍且年满80周岁及以上的老人发放生活照料补贴，凡符合条件的老人均可自愿申请高龄老人生活补贴。2024年度，共收到市级下拨的2笔高龄老人生活补贴资金。分别为：洪财社指〔2024〕15号《关于下达2024年1月至6月市级高龄老人生活补贴资金的通知》下达的资金163.24万元；洪财社指〔2024〕44号《关于下达2024年7月至12月市级高

龄老人生活补贴资金的通知》下达的152.71万元，合计315.9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安义县民政局以2023年度下达的高龄老人生活补贴资金为基础，根据政策，以80周岁至89周岁的老人每人每月100元、90周岁及99周岁的老人每人每月200元、100周岁及以上的老人每人每月1000元为发放标准，按月足额发放，提升了老年人的生活质量，提高了老年人的幸福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针对全县高龄补贴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相关工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评价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评价方式，通过项目评价报告、项目自评表，按照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开展评价工作。严格遵循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的原则，按照国家、省、市相关制度规定，强化绩效管理，及时全面公示公开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年度绩效目标达到预期效果。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高龄补贴资金的使用，严格遵循专户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的原则，按照国家、省、市相关制度规定，强化绩效管理，及时全面公示公开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年度绩效目标达到预期效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经果及主要绩效

安义县民政局针对具有江西省户籍的80周岁及以上老人发放生活补贴，有效缓解了社会保障压力，提高老年人及其家庭生活能力，让高龄老人享受到了改革开放带来的社会发展成果，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根据财务资金管理有关规定，该项目明确资金使用的目标和要求，确保做到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目标的实现性。严格按照国库资金管理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任何违规情况，支出责任已得到有效率履行。

（二）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执行率指标（10分）	资金落实（10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	100%	
	产出	数量目标（20	把符合高龄补贴条件	100%	

	目标(50分)	分）	的人全部纳入高龄补贴发放范围（20分）		
		质量目标(15分）	对符合政策的高龄老人及时发放高龄补贴，做到应享尽享，应停尽停。（15分）	100%	
		时效目标（5分）	每月15日前高龄补贴发放到位（5分）	100%	
		成本目标(10分）	实际发放标准与政策要求一致，80-89周岁老人100元/月/人、90-99周岁老人200元/月/人、100周岁及以上老人1000元/月/人（10分）	100%	
		经济效益	无		
	效果目标（400分）	社会效益(15分）	进一步提高全县高龄老人生活优待水平，促进老龄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100%	

			（15 分）		
		可持续效益（15 分）	提升高龄老人生活水平（15 分）	100%	
		满意度（10 分）	对高龄老人的满意度调查（9 分）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4 年高龄补贴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实施，确保资金使用纯度。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4 年安义县 80-89 周岁发放 55556 人次，发放资金 555.56 万元、90-99 周岁发放 10165 人次，发放资金 203.3

万元、100周岁及以上发放119人次，发放金额11.9万元、全年补发20.14万元，全年总发放资金790.9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缓解了社会保障压力，提高老年人及其家庭生活能力，实现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促进老龄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经验：1、简化申请流程：满80周岁的老人或其家属可以通过手机赣服通小程序自助申请补贴；2、免申调档：89岁老人年满90周岁、99岁老人年满100岁周岁，无需再次提交申请，乡镇直接动态调整。

（二）存在的问题

无

六、有关建议

建议：1、加大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2、打通公安、社保、民政数据共享通道，推进“免申即享”，提高工作效率。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